

证券代码：001221

证券简称：悍高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6-042

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8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公司已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授权的议案》，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，因此本次中期利润分配预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。

2、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（未经审计），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92,318,316.87 元，母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 185,017,443.79 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利润分配以母公司会计报表数据为依据，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口径可供分配利润为 1,875,821,518.61 元，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,462,362,850.15 元，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的情况。

3、依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积极回报股东，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公司拟定的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00,01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2.20 元（含税），预计派发现金人民币 88,002,200.00 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.10%。本次分配不送红股、

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4、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如发生其他导致股本总额变动的情形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固定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三、利润分配方案合理性说明

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，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情况下提出，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。此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，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10 日